

股票简称：确安科技 股票代码：430094 公告编号：2015 - 002

北京确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本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二）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三）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无保留意见。

（四）公司联系方式：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晏云，电话 010-58717585，电子信箱 yanyun@chipadvanced.cn，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永丰产业基地丰贤中路 7 号孵化楼 A 楼二层。

二、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一）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末）	201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	109,910,824.43	108,461,441.13	1.3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8,038,039.91	55,320,280.46	4.91%
营业收入	49,277,890.16	49,552,533.44	-0.5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93,269.45	6,700,099.65	-22.4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476,257.8	5,454,371.04	-17.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60,375.72	5,765,356.78	126.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23%	12.52%	-26.2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22	-22.7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0.22	-22.7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88	1.79	5.03%

（二）股本结构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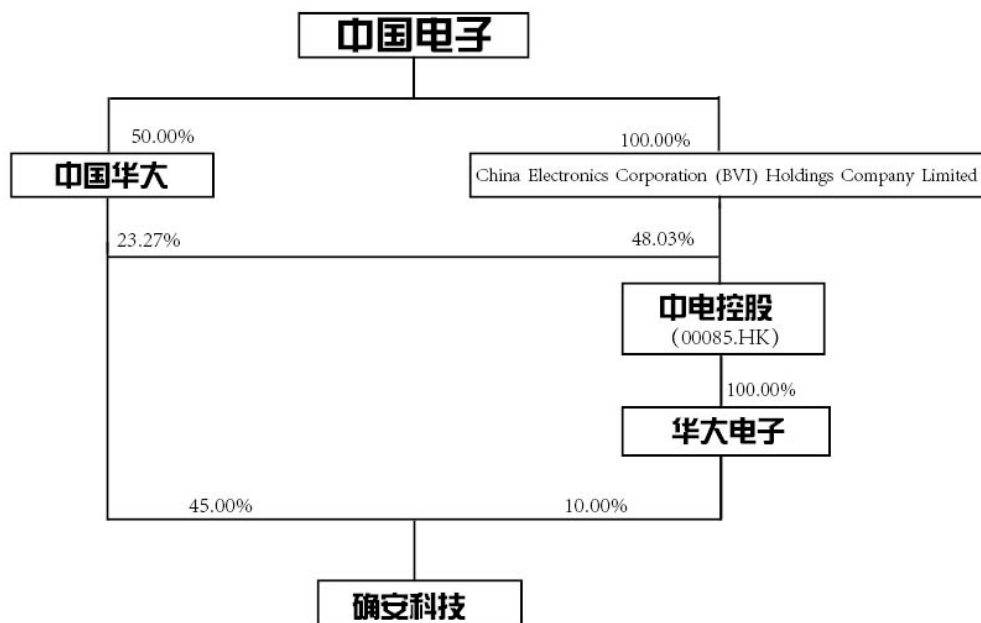
股份性质		期初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1,344,666	36.67%	17,017,000	55%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90,617	1.26%	390,617	1.26%
	3、核心员工	--	--	--	--
	4、其它	12,360,530	39.95%	12,360,530	39.95%
	无限售条件的股份合计	24,095,813	77.88%	29,768,147	96.21%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672,334	18.33%	--	--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1,171,853	3.79%	1,171,853	3.79%
	3、核心员工	--	--	--	--
	4、其它	--	--	--	--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合计	6,844,187	22.12%	1,171,853	3.79%
总股本		30,940,000	100%	30,940,000	100%
股东总数		27	--	27	--

（三）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期初持股数量	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期末持股比例	限售股份数	无限售股份数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
1	中国华大集成电路设计集团	国有法人	13,923,000	--	13,923,000	45.00%	--	13,923,000	否

	有限公司								
2	北京自动测试技术研究所	国有法人	7,735,000	--	7,735,000	25.00%	--	7,735,000	否
3	北京中电华大电子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94,000	--	3,094,000	10.00%	--	3,094,000	否
4	张惠福	境内自然人	1,005,550	--	1,005,550	3.25%	--	1,005,550	否
5	王彤	境内自然人	850,850	--	850,850	2.75%	638,138	212,712	否
6	邓辉	境内自然人	850,850	--	850,850	2.75%	--	850,850	否
7	晏云	境内自然人	711,620	--	711,620	2.30%	533,715	177,905	否
8	柳炯	境内自然人	479,570	--	479,570	1.55%	--	479,570	否
9	胡冬梅	境内自然人	433,160	--	433,160	1.40%	--	433,160	否
10	吉国凡	境内自然人	417,690	--	417,690	1.35%	--	417,690	否
合计			29,501,290	--	29,501,290	95.35%	1,171,853	28,329,537	--

(四)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注：公司第一大股东为中国华大集成电路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华大）占公司 45%股份，第三大股东为北京中电华大电子设计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华大电子）占公司 10%股份。中国华大、华大电子同为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中国电子）控制的下属企业。华大电子的全资股东为中国电子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简称中电控股）。中国电子通过其全资公司 China Electronics Corporation (BVI)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间接持有中电控股已发行股本的 48.03%，通过中国华大间接持有中电控股已发行股本的 23.27%，中国电子合计间接持有中电控股已发行股本的 71.3%。

三、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经公司上下的共同努力，较好地完成了全年各项既定目标，实现营业收入 4,927.79 万元，比年度计划 4615.77 万元增加 312.02 万元，同比去年同期 4,955.25 万元，减少 27.46 万元，同比下降 0.56%；营业成本 3,403.42 万元，同比去年同期 3,465.35 万元，减少 61.93 万元，同比下降 1.79%；实现净利润 519.33 万元，比年度计划 502.52 万元增加 16.81 万元，同比去年同期 670.01 万元，减少 167.49 万元，同比下降 25%；资产总额 10,991.08 万元，比去年同期 10,846.14 万元增加 144.94 万元，增长 1.34%。

2014 年我公司的主营业务主要集中在两个方向：一是集成电路

测试业务，贯穿了整个产业链并与测试业务相辅相成，其中测试业务涉及产品主要集中在卡类（主要是 HED 的产品，包括 USBKEY）、SOC 类、DTV 类、消费类产品、筛选产品。二是 Turnkey 业务涵盖行业中制造、封装、测试等多个环节，与集成电路产业链上下游形成战略合作，是我公司 2014 年新的市场开拓方向。

公司围绕“为客户提供专业、公正的集成电路测试验证解决方案及服务，帮助客户在最短时间内拿出最好产品”这一宗旨，公司制订了总体发展目标：深化客户导向，以技术和服务双轮驱动，持续加大技术研发创新投入，提高服务质量和能力。在自主发展基础上，借助外部资源，在短期内实现快速增长，扩大规模、占据市场。

确安科技在设备布局和市场方向上进行了一系列调整，目前公司在设备上已基本形成了高（高端设备 T2000）、中（中档设备 J750）、低（低成本设备 BC3192）三档的布局，为客户提供了更多的设备选择。同时通过合理开发，能够为客户提供优质、快速、低成本的测试解决方案。目前在低成本设备上已实现 16SITE 测试并可随时根据客户的需求增加到 32SITE 并测，为客户提供最优性价比的服务；在高端设备上已完成 128SITE 射频并测技术的量产，为客户在快速交付、低成本解决两方面提供服务。

针对中小客户，通过整合产业链资源，为客户提供整包服务，想客户所想，急客户所急，在性价比和交付周期之间与客户达成合作。针对规模较大的客户，产品出货和成本压力明显，为客户提供最佳性价比、高效及时的量产测试服务成为唯一能够应对的方法。

未来的几年，公司需要建立以客户引导产品运营的经营理念，形成公司、客户、Foundry 工厂三者之间的战略合作联盟。从设备的规模效应和服务方向布局着手，了解公司目前重要客户的需求，扩充设备，增加技术人员，逐步确立公司在测试行业内的领军地位。

公司已经在无锡设立分公司，将触角延伸至产业链发达地区的最前端，利用地理位置优势在长三角地区探寻市场机会、挖掘市场潜力。

公司目前内部的技术、产能、人员等因素以及外部环境都具备了快速发展条件，公司将抓住机遇，通过扩充产能、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开发关联客户、拓展业务品种，实现收入高速增长，从而逐步降低关联客户业务所占比例，降低经营风险和关联交易风险，提升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四、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一)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财政部于2014年陆续发布、修订了八项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新准则），并要求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从2014年7月1日起施行（企业应当在2014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金融工具列报准则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本公司已按新准则的要求执行。新准则对本公司期初影响：

科目	2013年12月31日	调整数	2014年1月1日
其他流动负债	43,510,860.09	-43,510,860.09	
递延收益		43,510,860.09	43,510,860.09

(二) 本年度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公司应

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本年度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三）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财务报表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

（四）年度财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董事会应当对涉及事项作出说明。

年度财务报告未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北京确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三十日